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绍锦

联系电话：13867643126

采购代理机构：台州市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天杰

联系电话：13656553969

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23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28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2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36

共 47 页

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上开评标系统试运行投标人须知

1、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上开评标系统（以下简称：网上开评标系统）可以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站（网址：<http://www.ttxzczfb.com/#/home>）登录

2、网上开评标系统对投标人终端要求：

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安装好WPS 或 Office 办公软件，并且配备扬声器，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浏览器、360 极速浏览器；

3.投标人操作指南：

开评标活动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单位在开标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来制作并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须在投标文件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HASH 编码，在开标进行到“核验投标文件”环节时，上传固化的投标文件），若在投标文件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未上传投标文件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1）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根据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左侧流程，依次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保证金缴款凭证等，完成投标文件固化，固化后可以得到投标文件HASH 和固化后的投标文件。

特别提示：所导入的内容均需使用数字证书（CA）加盖电子签章，数字证书办理详见须知

第四条。

（2）投标文件HASH 编码上传

在上传投标文件HASH 编码截止时间之前，须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的HASH 编码，若未按时上传投标文件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在上传投标文件HASH 编码截止时间之前，投标文件若需要修改，则在修改投标文件后，重新固化，并撤回已上传的原 投标文件HASH 编码，上传新的投标文件HASH 编码。

（3）固化的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开标进行到“核验投标文件”环节时，需要投标人上传HASH 编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此文件开标结束后将推送至评标系统，供专家网上评标使用。投标文件需和投标文件HASH 编码对应，否则无法通过系统核验，会造成投标文件递交失败。

4、本次投标全过程须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进行操作，没有账号的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注册，注册流程参见本网站帮助中心的帮助文档中的《用户注册操作手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需要对最终文件进行电子签章，请潜在投标人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

（<http://www.ttxzcztb.com/#/home>）自行在线申请办理CA锁，办理流程参见本网站帮助中心的帮助文档中的《CA锁申请办理操作手册》。

5、网上开评标系统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在网上下载。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下载。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招标公告、澄清或修改公告等内容，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如有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必须下载最新答疑澄清文件并导入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否则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开标。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6、网上开评标系统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如对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联系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量清单编制需要使用计价软件，为不影响您正常投标，请未购买【永大计价软件台州市小额项目专用模板（含18定额）】的用户前往计价服务平台进行购买，计价服务平台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网站首页【计价服务平台】快捷入口进入。

8、投标人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开标当日，所有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可在本企业电脑上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进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开标记录确认。投标人如来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的，招标方和交易中心不提供上网终端设备和不保证网络通畅。

9、为确保网上开评标工作顺利进行，投标人可以加入QQ“天台基投投标群”（群号:636311242），进行业务咨询。此群也将作为网上开评标系统的备用远程交互群。

10、其他事宜，详见网上开评标项目招标文件。

重要事项说明：

1、本项目是天台县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项目，采用的是电子辅助评标模式。根据有关规定，投标人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进行项目投标登记、下载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即视为已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投标文件固化工具本生成制作，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的所有内容。

3、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传输将HASH 编码上传完毕。

4、简易操作流程（投标人）：登录中心网站--完成交易主体注册--上传相关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绑定--登录天台阳光招采平台--进行项目投标登记--缴纳平台服务费--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缴纳投标保证金--制作并固化投标文件--开标前上传 HASH 编码--参与 开标--开标后上传投标固化文件--唱标--确认开标结果。未登录天台阳光招采平台进行的业务 操作一律无效。

5、开标信息：

（1）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

（2）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 提交原件资料。

6、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 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 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 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 子投标文件时生成文件后缀为 “.tbsx”的投标固化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开标当日，投 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项目开标 会议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

（5）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 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 看 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通过开标会议区发 出 上传投标固化文件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上传投标固化文件（投标人 上传 详见投标人操作手册），待所有投标人均上传文件后，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 因投 标 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上传的固化文件和 HASH 编 码不对应、

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上传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上传，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8)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谷歌浏览器或360极速浏览器，安装天威驱动插件。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0)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固化完成后尽早完成HASH编码上传。

7、如有疑问，请咨询宁波政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电话：张先生 18969699806、曹先生 1895741289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有关规定，受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委托，现就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非政府采购类）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一、**采购组织类型：**非政府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二、**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三、**招标项目概况**（内容、数量、用途、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采购内容	单车电量 (数量)	采购预算 (总价)	最高限价 (总价)	最高限价 (单价)	简要技术 要求、用途
1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不限（单位：KWH）	1700000 元	1544400 元	1080 元 /KWH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报名/招标文件的领取：**

- 1、获取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9 时 30 分
- 2、获取地址：“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址 <http://www.ttxzcztb.com/#/home>）。
- 3、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可通过登录天台阳招采平台（<http://ttxzcztb.com>）浏览公告，点击“我要投标”，根据提示填写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然后点击“进入工作台”，在【投标人首页】待办事项中或者【项目中心】【我投标的项目】列表中打开本项目，在线购买采购文件，购买完成后在线下载采购文件及工具。

注：1. 本次投标全过程须在天台阳招采平台（<http://ttxzcztb.com>）进行操作，没有账号的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天台阳招采平台（<http://ttxzcztb.com>）注册，注册流程参见本网站帮助中心的帮助文档中的《用户注册操作手册》。

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需要对最终文件进行电子签章，请潜在投标人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ttxzcztb.com>）自行在线申请办理 CA 锁，办理流程参见本网站帮助中心的帮助文档中的《CA 锁申请办理操作手册》。

六、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9 时 30 分

2、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4、开标地点：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http://47.97.174.191:6008/login>）开启投标文件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八、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30000 元整

2、缴纳方式：转账、电汇、银行汇票。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从其账户汇入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将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要求而拒绝其投标。

收款单位：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银行账号：201000114917796

3、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交纳（须注明款项用途），需在投标截止日前打入指定账户，（联系人：陈绍锦，联系电话：13867643126）。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名义交纳，以其他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九、其他

1、本项目是天台县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项目，采用的是电子辅助评标模式。根据有关规定，投标人通过天台阳光招采平台（<http://www.ttxzcztb.com/#/home>）进行项目投标登记、下载采购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即视为已参与该项目的投标。

2.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投标文件固化工具本生成制作，内容包括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的所有内容。

3、简易操作流程（投标人）：登录中心网站--完成交易主体注册--上传相关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绑定--登录天台阳光招采平台--进行项目投标登记--缴纳平台服务费--下载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缴纳投标保证金--制作并固化投标文件--开标前上传 HASH 编码--参与开标--开标后上传投标固化文件--唱标--确认开标结果。未登录天台阳光招采平台进行的业务操作一律无效。

投标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指导。电子招投标工具开发商：宁波政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18957412918 倪工，18957412892 杨工；qq 群：天台基投投标群(群号：636311242)。

十、联系方式：

(一)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台州市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天杰

联系电话：13656553969

地址：天台县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楼 205（天台县赤城街道赤城路 281 号）

(二)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绍锦

联系电话：1386764312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采购预算	1700000 元
5	最高限价（总价）	1544400 元
6	最高限价（单价）	1080 元/KWH
7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8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付款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0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9 时 30 分
11	投标有效期	90 天
12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30000 元整</p> <p>2、缴纳方式：转账、电汇、银行汇票。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从其账户汇入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将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要求而拒绝其投标。</p> <p>收款单位：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p> <p>银行账号：201000114917796</p> <p>3、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交纳（须注明款项用途），需在投标截止日前打入指定账户，（联系人：<u>陈绍锦</u>，联系电话：<u>13867643126</u>）。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名义交纳，以其他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p>
13		<p>1、响应人需在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 HASH 编码，开标时间到达后上传 HASH 编码对应的固化文件（后缀为. tbsx），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p> <p>2、响应人 HASH 编码对应的固化文件（后缀为. tbsx）上传时间为 30 分钟（时间自代理机构下令“开始上传”时开始计算），开标现场直播各潜在响应人必须在开标时间到达前自行进入网</p>

	投标文件上传和递交	<p>上开评标系统，然后等待代理机构下令“开始上传”后，再上传对应项目的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p> <p>3、响应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响应人使用投标工具固化工具生成一个后缀为.tbsx 的固化投标文件，在开标时“核验投标文件”环节上传到网上开标系统。</p> <p>4、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步骤：</p> <p>1) 打开中心网站 http://47.97.174.191:6008/login，输入账号密码登录网上开评标系统。</p> <p>2) 选择当前需要上传 HASH 或投标固化文件的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大厅，进行上传。</p> <p>投标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响应人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指导。电子招投标工具开发商：宁波政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联系电话 18957412918 倪工，18957412892 杨工；qq 群：天台基投投标群(群号：636311242)。</p>
14	开标时间	2025 年 7 月 21 日 9 时 30 分
15	开标地点	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上开评标系统”（网址： http://47.97.174.191:6008/login ）开启投标文件
16	开标程序	<p>一、开标形式：本次项目为电子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通过钉钉直播（或会议）方式开展开标活动，请投标人在开标前 10 分钟内，进入对应项目的开标会直播厅，点击对应项目查看开标会议信息，就能看到直播 房间 地址，钉钉开标群 群号 将于 开标 当日 在 开标 系统 (http://www.ttxzcztb.com/#/home) 上进行通知。</p> <p>二、开标顺序：先开资格标、再开技术标，待资格标和技术标评审结果公布后，再开商务标。</p> <p>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说明：</p> <p>1、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时间为 30 分钟（时间自招标人或 招标代理机构下令“开始上传”时开始计算），开标现场直播各潜在投 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进入网上开评标系统，然后等待招标人 或招标代理机构下令</p>

		<p>“开始上传”后，上传对应项目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p> <p>2、如果开标时未上传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则以否决投标处理。</p> <p>3、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未能在线签到的单位做否决投标处理。</p>
1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p>1、本项目实行电子辅助评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辅助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时间要求上传至天台阳光招采平台。</p> <p>2、投标人应保障提交的 HASH 编码和开标时上传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相对应，未按照规定格式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导致电子标书无法导入辅助评标系统，造成评标小组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小组（招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及商务文件的评审。</p> <p>3、在编制投标文件时，须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如投标人未按要求电子招标文件版本编制（经软件公司确定）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评审时，评标小组（招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p> <p>4、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版投标制作工具（天台阳光招采平台门户网站免费下载使用），经软件公司确定因未使用最新的投标制作工具编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评审时，评标小组（招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p> <p>5、投标人应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确保开标时需要上传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与开标前上传的 HASH 编码对应。开标时，以交易系统上传规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若网上上传的文件不能读取，评标小组（招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p> <p>6、资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应按要求使用 CA 加盖单位章。</p> <p>7、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加盖单位章。</p> <p>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投标函等其他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p>

		<p>应按要求使用 CA 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个人章。</p> <p>9、电子版投标文件中项目负责人不能签字盖章的，投标人将打印出纸质并在相应要求处签字、盖章以扫描件形式将原件上传至电子版投标文件中。</p>
18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9	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
20	评标结果公示	评标结束后 3 日内，评标结果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天台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公共资源交易网公示。
21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3 天内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的 1% 作为履约保证金，所有产品供货完成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2	签订合同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7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一节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招标公告

第二章投标单位须知

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需求

第五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六章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3个工作日内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被质疑人可不予接受。

2.2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者补充。澄清、修改或者补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3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 投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第二节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要求

3.1 投标单位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提交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且要保证字迹清晰易于辨认。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2 投标文件格式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编制，不得对招标文件格式进行增删更改，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3.3 对招标文件格式可更改的例外情况：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格式要求中明确规定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3.4 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 HASH 编码，开标时间到达后未上传 HASH 编码对应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三部分组成。

4.2 资格文件包括：

序号	内容	备注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附件一
3	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4	投标声明书	附件三
5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	附件四
6	<p>供应商参加采购应当具备下列条件并承诺（承诺书自拟）：</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⑤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7	<p>供应商及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由法定代表人提供）的无行贿查询截图（查询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并提供无行贿承诺书，无行贿承诺书格式自拟</p>	
8	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4.3 技术文件包括(加盖单位公章)：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技术条款偏离表	附件五
2	相关业绩一览表	附件六
3	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附件七
4	根据评分项所涉及的内容进行编制（附件格式未提供参考格式的，投标单位自拟）	
5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4.4 商务文件包括：

序号	内容	备注
----	----	----

1	投标函	附件八
2	报价表	附件九
3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如有）	

5. 投标文件的语言

5.1 投标文件中除盖章、专用名称、阿拉伯数字等特殊情形外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6. 投标文件的计量单位

6.1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按其规定，无规定的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7. 投标报价

7.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货物费、人工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配件辅件费、运输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包装费、税费、保险、培训、检测、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利润及采购文件和合同中规定的等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

7.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总价、单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7.3 投标报价单位为元，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7.4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提供两个或多个报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8. 投标费用

8.1 不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8.2 本项目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相关文件计算标准向中标人收取，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报价其他费用内，不在报价中单列，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必须转到采购代理机构的指定账户：

9. 联合体投标

9.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特别说明

10.1 投标单位不得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10.2 投标单位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认证等必须为投标单位所合法

享有。

10.3 投标单位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有关部门查处。

10.4 投标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函电,除盖章、专用名称、阿拉伯数字等特殊情形外均应以简体中文书写,否则不予受理。

10.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从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在此期限内,投标单位不得撤回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1.2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投标单位延长投标有效期,对此要求投标单位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结束前,出现特殊情况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所有投标单位延长投标有效期,对此要求投标单位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单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也不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 30000 元整

12.1.1 缴纳方式: 转账、电汇、银行汇票。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单位名义从其账户汇入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将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要求而拒绝其投标。

收款单位: 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银行账号: 201000114917796

12.2 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 以电汇、银行转账方式交纳(须注明款项用途),需在投标截止日前打入指定账户,(联系人: 陈绍锦, 联系电话: 13867643126)。投标保证金应以投标人名义交纳,以其他名义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3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2.4 如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2.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12.4.2 投标人无故放弃投标的;

12.4.3 投标人放弃投标且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供书面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材料经政府采购联席会议认定为不合理的;

12.4.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 12.4.5 投标人有串标、通标等违规违法行为的；
 - 12.4.6 投标人严重扰乱招标投标秩序的；
 - 12.4.7 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12.4.8 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2.4.9 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行为的。

13. 现场踏勘

13.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1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14.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组成顺序编制。

14.2 电子投标文件字迹要清晰易于辨认，语意要明确，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采用 CA 签章)。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上传及递交要求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采购文件”来制作并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须在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在开标进行到“核验投标文件”环节时，上传固化的投标文件），若在投标文件 HASH 编码上传截止时间前未上传投标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15.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开标前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和固化后的采购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采购文件，然后根据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左侧流程，依次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保证金缴款凭证等，完成投标文件固化，固化后可以得到投标文件 HASH 和固化后的投标文件。

特别提示：所导入的内容均需使用数字证书（CA）加盖电子签章，数字证书办理详见须知第四条。

15.2 投标文件的上传要求

在上传投标文件 HASH 编码截止时间之前，须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的 HASH 编码，若未按时上传投标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

15.3 固化的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开标进行到“核验投标文件”环节时，需要投标人上传 HASH 编码对应的固化投标文件，此文件开标结束后将推送至评标系统，供专家网上评标使用。投标文件需和投标文件 HASH 编码对应，否则无法通过系统核验，会造成投标文件递交失败。

第三节 投标

16.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与撤回

16.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HASH编码截止时间之前，投标文件若需要修改，则在修改投标文件后，重新固化，并撤回已上传的原投标文件HASH编码，上传新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投标文件 HASH 编码，开标后上传 HASH 编码对应的投标固化文件（后缀为.tbsx）。

17.2 投标人没有按规定时间、地点递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四节 开标

18.1 开标时间到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18.2 公布投标文件上传情况（投标文件成功上传的投标人名单等信息）。

18.3 开启各投标人的资格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审查结束公布投标人的资格符合情况。资格审查未获通过的投标人，其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18.4 技术评审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技术评审无效投标投标人名单和技术评审有效投标投标人名单及其技术得分情况。技术评审无效的投标人，其商务文件不再进入评审。

18.5 开启商务文件，评审后宣布结果。

18.6 宣布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推荐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投标人。

18.7 开标会议结束。

第五节 评标

19. 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审委员会由评审专家组成，评标专家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0. 评标的保密

20.1 评标采用保密的方式进行。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0.3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单位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0.4 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不作解释。

20.5 采购人不得在中标人确定前，与投标单位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21. 评标程序

21.1 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1.2 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21.3 评审人员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1.4 评审人员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21.5 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异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应当以在线询标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21.6 评审人员需对采购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的）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书面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21.7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采购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名单。

21.8 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21.9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22.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五章）

23. 澄清问题的形式

23.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单位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单位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投标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说明、补正或拒绝澄清、说明、补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4. 错误修正的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4.1 投标函中表述的内容与报价表中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4.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3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24.4 如有多报（指数量超出招标文件需求）、重报（指同一货物重复报价），其投标总价

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如其中标，其合同价按其投标单价予以调整；

24.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单位确认后，以调整或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如投标单位拒绝调整或修正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5. 无效投标文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5.1 未按规定标记、签署、盖章的；

25.2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25.3 不响应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25.4 技术条款出现负偏离的；

25.5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5.6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内容不齐全或者虚假的；

25.7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5.8 投标文件的语言、币种及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25.9 未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编制、随意进行增删更改的；

25.10 投标人提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提供两个或多个报价、参数及其他可选择内容的；

25.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作出合理书面说明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所作出的书面说明不合理的；

25.12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5.13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澄清说明补正或拒绝澄清说明补正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

25.14 开标一览表等内容填写有误的且拒绝接受评标委员会调整或修正意见的；

25.15 不同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错漏之处一致或异常雷同现象的；

25.16 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25.17 投标人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的；

25.1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投标人的；

25.1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5.20 投标人未按时上传投标固化文件的；

25.21 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其他规定无效的。

25.2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检测码（或制作码、创建码）、同 IP 地址、同 MAC 一致的。

26. 废标

26.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 26.2 有效报价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缺乏竞争并否决所有投标的；
 - 26.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6.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第六节定标

27. 确定中标人

27.1 采购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中标人。

27.2 在天台阳光招采平台（网址：<http://www.ttxzcztb.com/#/home>）、天台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公共资源交易（<https://www.zjtt.gov.cn/col/col11229799434/index.html>）上发布中标公示，公示期为 3 天，最后一天为工作日。

28. 质疑

28.1 投标单位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依法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注明联系电话和地址。其他形式的质疑材料概不接受。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未提供事实依据的、提供的事实依据不足或证据来源不合理的，该质疑不予受理。

28.3 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自中标公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采购人在收到投标单位的书面质疑七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通知质疑投标单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 中标通知书

29.1 公示期内无质疑的，期满后确定中标人并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都应承担法律责任。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第七节合同授予

30. 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3 天内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的 1%作为履约保证金，所有产品供货完成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

31.2 中标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31.3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应向中标人双倍支付投标保证金。

31.4 采购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3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31.6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具体条款由采购单位和中标供应商协商确定)

项目名称: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项目编号:

甲方: (采购单位) 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乙方: (中标供应商)

根据台州市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关于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采购单位)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 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参照第四章采购需求(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报价文件提供内容编写)

二、合同金额和价款支付

2.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_____)。

2.2 合同价款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产品货款、人工费、材料费、质检(自检)费、运输(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现场及分批次供货产生的运费)费、装卸费、损耗费、检测费、检验费、验收费、管理费、保险费、税费及售后服务费用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采购代理服务费等所有与工作相关的各项全部费用。乙方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 均视为已包含在内, 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2.3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 买方应于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作为定金; 动力电池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安装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40%; 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试运行)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

三、质保期

动力电池安装验收通过后, 对动力电池系统 质保5年或30万公里, 先到为准。衰减量不超过30%, 质保范围内每年一次动力电池状态检测及均衡。

四、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或泄露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4.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组成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货物的知识产权引起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2 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调整完善、转移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六、履约保证金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 3 天内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的 1%作为履约保证金，所有产品供货完成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转包或分包

6.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6.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否则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内容不允许分包。

6.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

八、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7.1 履行时间：

7.2 履行方式：

7.3 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保密

8.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能使本次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一切便利；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项目建设需要的有关资料，乙方要对甲方的有关资料保密。

8.2 乙方要对甲方的管理信息系统、业务、生产有关资料和数据信息保密。

8.3 乙方技术人员在操作和维护时，不得采取任何形式获取和传播应当保密的甲方内部信息。

十、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9.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防破损和装卸等要求进行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9.2 货物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运送。

9.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12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准备接货。

9.4 货物在甲方初步验收合格签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十一、调试和验收

10.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质量标准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现场初步验收，货物及附件工具的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0.2 乙方交付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付甲方。

10.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如需进行调试的，乙方负责免费安装、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以达到能够熟练使用，并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0.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乙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0.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参加现场验收的，视为乙方认可货物质量问题、放弃验收抗辩权。

10.6 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我国最新颁布的与之相关的技术规范与标准，同时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和乙方承诺的其它指标。

十二、税费承担

11.1 本合同履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三、售后服务要求

12.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标的服务。

12.2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2.3 做好产品品质管理工作，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12.4 提供货品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存在破损等情况的，应无条件退货并重新供货，响应时间在24小时内。

12.5 根据甲方要求按时交货，运输过程中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

12.6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四、风险承担

13.1 在服务期限内，乙方应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十五、违约责任

14.1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4.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应按逾期交付总价款每日千分之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价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4.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或解除合同。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承担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

14.4 乙方未依约提供技术资料、承担保密义务的，依合同总价款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4.5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4.6 乙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做出价款总额 1%—5% 的违约金处罚。

14.7 甲方有权对乙方投标时所承诺的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复核，如发现存在虚假承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承担价款总额 30% 的赔偿金。如造成损失超过该赔偿金的，甲方保留继续要求乙方赔偿的权利。

14.8 免费质保期内，更新后的动力电池组及相关组件发生故障，乙方未能在承诺时间内响应或未能在承诺时间内到达现场或 未能在承诺时间内排除故障的，甲方有权根据车辆停运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营运收入、驾驶员误工等）情况要求乙方赔偿。延期达 7 天及以上的，甲方将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进行索赔和追偿。

14.9 免费质保期内，电池系统总容量低于投标容量的 70% 时，乙方必须无条件免费更换新的电池组及相关组件，乙方接甲方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未完成更换的（需检测鉴定的时间除外），按每延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1% 的违约金。延期达 7 天的（含），甲方将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进行索赔和追偿。

14.10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供货及安装期限完成电池组及相关组件更换工作，延期达 10 天（含）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4.11 乙方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未能安装、验收完毕，导致影响甲方申请不到国家补贴（补贴费用人民币 42000 元一辆，11 辆共计人民币 462000 元），补贴费用的所有费用或差额由乙方负责补偿给甲方。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5.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5.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双方协商解决。

十六、争议处理

16.1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本合同签订地为浙江省天台县。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有关本合同中“项目要求”未写明的内容以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为准。

17.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17.4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相关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联系方式：_____

账户名称：_____ 账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供货期	预算金额 (总价)	最高限价 (总价)	最高限价 (单价)
1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工作	1700000 元	1544400 元	1080 元 /KWH

二、采购内容

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原有11辆8.5米金龙牌XMQ6850AGBEVL4公交车于2017年10月上牌，原配置电量122.11kWh的电池；现需对该11辆公交车的动力电池进行更换（包括：动力电池包、高压箱、箱间高低压线束、集线盒、BMS电池管理系统等）。

三、技术参数要求

安装的动力电池需与原车纯电动公交车系统相匹配，保证原车能正常使用，如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动力电池不能与原车系统相匹配，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电池产品必须更换全新的、由具有电池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磷酸铁锂电池系统，不接受电芯自行焊接、拼装使用。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电池技术参数要求[车辆品牌：厦门金龙 XMQ6850AGBEVL4 纯电动公交车电池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动力电池系统	<p>★1.电池类型：磷酸铁锂；质量要求：全新，交货时出厂日期为2025年1月1日后生产的；</p> <p>★2.电池产品合规性：符合GB38031《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并要求出具相关检测报告；</p> <p>★3.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8部门关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事项公告（2024年第22号）要求；</p> <p>★4.电池通过GB 38031-2020《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单体、模块、电池箱的安全性、稳定性及循环寿命满足国标要求（GB/ IP68-2020、GB/38032-2020）。</p>

		<p>★5.更换动力电池后的整车性能应满足 GB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38900—2020《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1589—2016《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GB18384—2020《电动汽车安全要求》、GB38032—2020《电动客车安全要求》等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p> <p>6.能量密度（PED）≥150Wh/Kg；</p> <p>7. 电池箱防护等级满足≥IP68；</p> <p>★8.单车电量（数量）≥122kWh；</p> <p>9.电池均衡管理系统、带低温加热、自然冷却；</p> <p>10.可持续 1C（含）以上倍率充电；</p> <p>11.更换全新附件和辅料：含各连接高低压线束、全新高压控制箱、高压盒、BMS、电池托架等配件及其他施工辅料；</p> <p>12.电池系统电芯≥228 Ah，续航里程：140KM~170KM,电池衰减量不超过30%，动力电池编码等资料电池安装完毕后提供。</p>
2	各连接高、低压线束	<p>高压线束要求：</p> <p>1.高低压线束和高低压电器件布置方案合理，防护到位，无电磁干扰； 2.线组工作温度范围为-40℃~125℃，额定电压 DC1500V；</p> <p>3.动力线为低烟无卤阻燃电缆；为 50mm² 屏蔽线，符合 QC/T 1037-2016 规定；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GB/T2408-2008 规格：水平燃烧 HB 级，垂直燃烧 V-0 级；</p> <p>4.各端子压接牢固，无错位、无短路，导通率 100%；</p> <p>5.线材外套为不开口阻燃橙色波纹管，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QC/T 29106-2014 要求。线材两端外套单壁热缩管，温度等级 125℃，阻燃符合 QC/T 29106-2014 要求；正极端套红色，负极端套黑色，热缩管无松脱，线缆弯曲时波纹管不能从热缩管内脱离；</p> <p>6.高低压线束连接电池后，与电池整体防护等级≥IP68；</p> <p>低压线束要求：</p> <p>1.低压线束插接元件采用优质品牌产品；</p> <p>2.整车电线采用耐高温阻燃铜线，耐高温程度不低于 100℃；</p> <p>3.低压导线符合 GB/T 25085《道路车辆 60V 和 600V 单芯电线》的要求。</p>
3	电池托架	焊接牢固，焊缝不得有虚焊，漏焊现象；
4	动力电池监控系统	提供车辆及动力电池监控平台，平台能够实时监测车辆工作状态、动力电池状态，平台配备安全预警功能、车辆管理功能，为车辆动力电池的安全运行提供全方位的保障。
1.备注：带“★”条款为必须满足的条件。		

车辆铭牌图片



图片 1:



图片 2:

四、商务要求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	交付时间	动力电源系统到货后成交方应在 60 日内安装完成。
2	★	交付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3	★	交付条件	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4	★	质量要求	货物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或取得相关认证。
5	★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买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款项作为定金；动力电池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安装结束后 3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 40%；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试运行）合格后 3 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 30%款项。
6	★	质保期	动力电池安装验收通过后，对动力电池系统质保 5 年或 30 万公里，先到为准。衰减量不超过 30%，质保范围内每年一次动力电池状态检测及均衡。

五、其他要求：

1. 本次采购动力电池更换使用对象为采购人现有的11辆金龙牌XMQ6850AGBEVL4纯电动公交车，无论是生产厂家还是经销商中标，由中标人自行与车辆生产厂协商整车通讯协议、控制程序等，须在合同签订履约期限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确保 公交车辆及时正常运行。

2. 电池更换工作包含：所有车带电池均衡系统；各连接高、低压线束；高压箱；BMS；全新电池 pack；充电线束；电池加热装置；各紧固件；电池箱体托架；延保服务；换电安装（含旧电池拆除，旧电池所有权归**投标人**）；电池舱灭火装置；试车等内容。

3. 投标人应提供原装、全新、符合国家及采购人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电池产品。如果 本招标文件中有明显未提到的细节，或在涉及到本招标文件中任何条款的叙述中没有明显的规定，都应被认为是指国家标准和规范。投标人应确保提供的产品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确保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正常工作、符合采购人需要。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公交车电池整体系统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都应属于产品配带的部件、配件。

4. 投标人中选后安装的动力电池需与原车纯电动公交车系统相匹配，保证原车能正常使用，如中选后所提供的动力电池不能与原车系统相匹配，招标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招标方违约。投标人提供的电池产品必须更换全新的、由具有电池生产资质企业生产的磷酸铁锂电池系统，不接受电芯自行焊接、拼装使用。否则，招标方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且不视为比选人违约。

5. 投标人所投电池执行标准ZB 38031-2020《电动汽车用动力蓄电池安全要求》强制性国家标准（如上述有与最新标准不一致的，则投标人以最新国家标准为准）；当产品在规定的5年或30万公里质保期内，容量衰减超出要求或出现缺陷及不符合使用时，由中标人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

6. 投标人的报价是指完成本采购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材料、运输、车辆移动、拆卸、更换、调试、技术支持、质保、增值税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7、原车的旧电池更换下来后由中标人处理，投标人须承诺旧动力电池须由具备动力电池回收相关资质的的企业进行回收处理。中标人需配合做好动力电池更新补贴申报的相关工作。

8、回收的旧电池由中标人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进行处置，需将旧电池回收溯源信息上传至新能源汽车国家检测与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溯源综合管理平台，回收后提供新能源汽车国家检测与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溯源综合管理平台出具的相关证明。

9、若因中标后、合同签订前，中标人未取得原车辆相关通讯协议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合同、延期履约，由此产生的风险、责任及损失，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且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合同，买方应于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向卖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作为定金；动力电池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安装结束后3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40%；全部安装完成并验收（试运行）合格后3个工作日支付合同金额的30%款项。

说明：本章所有内容必须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单位接触。

二、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得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得分 70 分，价格得分 30 分

（一）评标要求

1、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的内容进行评审，凡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和关键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作为无效标处理。评标委员会经过审标、询标，在对各投标单位及其投标文件进行充分分析、评议的基础上进行打分。

2、总得分为100分。在规定的分值范围内由评委自行评定打分。

3、根据评委打分累计后再取平均分作为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4、所有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1位，第2位四舍五入。

（二）评标

1、资格文件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的资格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资格条件等进行审查。合格的进入技术文件评审，不合格的按无效标处理不再进入技术文件评审。

2、技术文件评审

2.1 评标委员会审查各投标单位技术文件中产品性能、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等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如果技术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无效标处理。

2.3 技术得分计算方法如下：

①技术评定分值为70分。

②评标委员会按评分标准（详见表）中的内容，对各投标单位的技术文件进行评审打分，合计得出各投标单位的技术得分。

③各投标单位的技术得分由评委自行评议，技术得分评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

技术 商务 评分 65分	技术响应 评审	对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招标要求中：二、动力电池系统标准及技术要求；进行逐条响应评审，带“★”条款的负偏离，作无效标；其他条款负偏离，每一条扣2分。扣完为止。	20
	业绩评审	1. 供应商提供自2022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分3分。 2. 注：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管理体系 认证证书	投标人或所投电池制造商具有有效的IATF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查询网址）	1
	动力电池 选用	根据本项目配备的动力电池进行评议： 动力电池品牌知名度、装机量、制造商的技术力量，综合评分，被评为优的得5~3分，被评为良的得2.9~2分，被评为一般的得1.9~0分。	5
	技改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方案、②货源组织、③包装运输、④时间进度安排、⑤后期运行维护等、⑥安全保障措施；综合比较，每提供一项内容全面且完全满足需求的得2~1分；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全面，得0.9~0分；内容缺失或提供内容有缺陷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12
	设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现有车型编制更换电池组及相关组件改造设计方案、拆除方案的针对性、先进性以及安全可靠等方面综合评定打分，综合评分，被评为优的得2~1.5分，被评为良的得1.4~1分，被评为一般的得0.9~0分。	2

售后服务	<p>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质量保障措施、②售后技术支持、③应急方案、④服务响应、⑤免费质保期内质保维修服务、⑥备品备件等；综合比较，每提供一项内容全面且完全满足需求的得2~1分；基本科学合理，内容基本全面，得0.9~0分；内容缺失或提供内容有缺陷的得0分。本项最高得1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注：内容缺陷是指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内容前后矛盾、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12
	<p>2、投标人承诺在售后服务响应时间：</p> <p>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得2分；</p> <p>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6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得1分；</p> <p>其余不得分。</p> <p>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p>	2
	<p>3、承诺更换后的动力电池售后服务工作由动力电池制造商承担的得2分。</p>	2
	<p>4、技术团队人员配备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以及其他人员资质力量对比，被评为优的得2~1.5分，被评为良的得1.4~1分，被评为一般的得0.9~0分。</p> <p>注：提供以上人员的姓名、职务、详细的地址、职称证件或岗位证、联系方式、近6个月连续社保缴纳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2
	<p>5、投标人施工技术人员具有电池系统维修技能证书高级级别2分，本项最高得分为2分。</p> <p>6、投标人施工技术人员具有低压电工证书每有一名具有低压电工证书的得1分，最高3分。</p> <p>注：提供以上人员的姓名、职务、职称证件或岗位证、联系方式、近6个月连续社保缴纳记录，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5
安装及调试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安装调试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及完善性，综合评分，被评为优的得4~3分，被评为良的得2.9~2分，被评为一般的得1.9~0分。</p>	4

3、商务文件评审（商务文件以投标单价作为评标价）

评标委员会对商务文件进行评审，如商务文件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报价处理，该商务得分为零分，不予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A、投标函、报价表内容填写不完整的；
- B、服务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1 商务得分计算方法如下：

①价格评定分值为 30 分。

②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A、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单位的报价，而投标单位不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作出合理书面说明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所作出的书面说明不合理的，该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单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③评标委员会评审复核过程中发现存在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引起的计算或结转差错、笔误，每发现一处报价得分扣 0.3 分。如因一处差错引起的连锁差错，只按一处差错扣分。

4、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得出本项目各投标单位的最终得分：

投标单位的总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

5、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总得分最高的投标单位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取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总得分和投标报价都相同的，则抽签确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系 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全称： _____（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_____。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声明书

致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_____（投标单位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单位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3、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特别声明

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不存在下列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否则，我方将承担在资格审查时不被通过的后果。

1、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而被列入‘黑名单’，在处罚有效期内。

投标单位全称（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1、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偏离填入此表。

2、如不填写，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3、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六：

投标单位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相关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单位全称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元)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说明：1、表格中行数不够用时可按相同格式增加行数，其他一切内容和格式不得更改。

2、随表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八：

投 标 函

致天台县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1、我方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我方有能力提供；
- 4、交货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供货（含安装调试）；
- 5、质保期：5 年或 30 万公里。
- 6、投标书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
- 7、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不撤销投标文件；
- 8、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投标单位全称： 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九：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采购内容	单车电量 (数量)	单位	金额 (单价)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KWH	(小写) _____ 元/KWH
总计=数量*单价*11 辆 (人民币元)	(大写) :		

说明：1、以上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货物费、人工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费、配件辅件费、运输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包装费、税费、保险、培训、检测、验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保期保障、采购代理服务费、利润及采购文件和合同中规定的等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内，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2、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3、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4、报价采用综合单价，单车电量（数量）由投标人按照实际情况填写，单价作为评分价格。

5、单价金额不得超过 1080 元/KWH，总计价格上限为 1544400 元，（单价、总计价格）超过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1:

_____本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资 格 文 件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2:

_____本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技术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年 月 日

天台县公交车动力电池更换项目

商务文件

投标单位全称_____（盖公章）

年 月 日